

2024 年大專生推廣條款及細則

三重迎新獎賞條款：

1. 推廣期由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於香港及香港以外高等教育機構就讀的全日制課程及以生日年份計算的年齡在 18 至 25 歲之間（包括 18 和 25 歲）的學生（「合資格學生」）及於推廣期內符合以下條件，可獲以下獎賞。

獎賞一 - 早鳥優惠：

1. 合資格學生於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i) 透過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分行或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流動應用程式開立或提升至「智盈理財/自在理財」（「合資格客戶」），並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存入 HK\$10,000 新資金並須維持至開立賬戶或提升綜合理財層級的月份後的第三個月底，可享 HK\$200 現金獎賞（「早鳥優惠獎賞」）。
2. 早鳥優惠名額為 500 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並以中銀香港之最後記錄為準。

新資金定義：合資格學生開立或提升綜合理財層級月份的下一個月所達的「綜合理財總值」增長金額（指合資格客戶開立或提升綜合理財層級月份的下一個月的「綜合理財總值」對比 2024 年 6 月份的「綜合理財總值」）達至 HK\$10,000，並須維持至開立賬戶或提升月份後的第三個月底。

獎賞二 - 開立全新證券賬戶可獲 10 單位盈富基金優惠：

1. 合資格學生於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間(「推廣期」)內在中銀香港成功開立全新單名證券賬戶(需同時開立港股、A 股及美股服務)(「新證券賬戶」)，新證券賬戶的定義並不包括現有客戶新開立證券孖展賬戶及現有客戶新開立家庭證券賬戶，並在開立新證券賬戶前 6 個月內未曾持有中銀香港任何單名證券賬戶的個人銀行客戶(「合資格新證券客戶」)。
2. 此優惠只限首 3,888 名合資格新證券客戶享用。合資格新證券客戶於推廣期內存入資金達港幣\$1,000 元或以上，而其港元儲蓄賬戶或港元往來賬戶之存款結餘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對比 2024 年 6 月 30 日或開戶日當天(適用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後新開戶)提升達到港幣 1,000 元或以上，方可獲贈 10 單位盈富基金（股號: 2800.HK）（「免費股票」）合共價值 HK\$181.20（股票價值以 2024 年 6 月 28 日於香港交易所收市價計算及只供參考）。每名合資格新證券客戶最多可獲免費股票一次。
3. 此優惠不適用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
4. 中銀香港將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免費股票到合資格新證券客戶的新證券賬戶，並將以手機短訊發送存入免費股票通知至合資格新證券客戶於中銀香港登記的有效流動電話號碼。免費股票存入新證券賬戶後即可正常交易。合資格新證券客戶可留意手機短訊通知或新證券賬戶的持倉變化，查閱存入新證券賬戶的進展。
5. 合資格新證券客戶須在免費股票存入新證券賬戶時仍持有有效的新證券賬戶及綜合理財服務，且並非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否則中銀香港將無法將免費股票存入合資格新證券客戶的新證券賬戶。

- 請注意，合資格新證券客戶在賣出免費股票時將仍須繳付其他交易費用，包括但不限於交易處理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交易徵費及香港交易所收取的交易費等(如適用)。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以其他禮品/禮券取代是次推廣優惠之免費股票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而該禮品/禮券的價值可能與是次推廣優惠所提供的免費股票不相同。
- 任何免費股票可能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例如發放的免費股票所對應的公司被香港交易所停牌、除牌，或因有關公司未能成功於香港交易所上市等)以致未能發放予合資格新證券客戶，中銀香港不會就發放免費股票作出任何保證或承擔任何責任。
- 贈送免費股票及相關廣告均不構成中銀香港對任何證券、金融產品或工具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投資有風險，入市須謹慎；中銀香港與免費股票所對應的公司沒有任何關係；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獎賞三 - 開學大抽獎：

- 每位合資格學生於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大抽獎推廣期」）完成以下指定交易可獲取抽獎機會（「抽獎」），得獎者將由電腦隨機抽出（「得獎者」）。
- 每名合資格學生於大抽獎推廣期內完成以下指定任務可獲相對應抽獎機會，**每名合資格學生最多 20 次抽獎機會**。

指定任務	抽獎次數
開立或提升至「智盈理財/自在理財」，提升綜合理財總值 50,000 元或以上（等值港幣） （合資格客戶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理財總值對比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綜合理財總值所增加之金額達港幣 50,000 元或以上）	5 次
經單名證券賬戶(不包括證券孖展賬戶及家庭證券賬戶)成功完成「月供股票計劃」供款 1 次	5 次
成功申請指定中銀信用卡 （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	2 次
經手機銀行兌換外幣達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兌換外幣」）	1 次
成功下載 BoC Pay 兼首次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及/或智能賬戶及/或註冊支付賬戶	1 次

- 每位合資格學生在抽獎中有機會抽中以下所列之禮品（「抽獎禮品」）：

獎賞	名額
HK\$50,000 獎賞	1
HK\$500 獎賞	50
HK\$100 獎賞	100
HK\$50 獎賞	500

- 「早鳥優惠獎賞」及「抽獎禮品」將以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現金回贈（「現金回贈」）形式發放。合資格學生

需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成功申請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現金回贈將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誌入合資格學生的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賬戶，該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須於誌入現金回贈時仍然有效，否則此獎賞將被取消，且將不會以其他任何形式獲取此獎賞或獲發其他獎賞作為補償。「抽獎禮品」的抽獎結果將在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 www.bochk.com/s/w/24ureward 上公佈。

5. 有關合資格學生經中銀香港全新選用「智盈理財/自在理財」及成功申請「中銀 Chill Card」/「中銀科大白金卡」/「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的所有有關紀錄，概以中銀香港之紀錄為準。
6. 「中銀 Chill Card」/「中銀科大白金卡」/「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現金回贈（「現金回贈」）：
 - (i) 現金回贈只可用作日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並不可用作透支現金、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獲贈現金回贈前累積未繳的信用卡結欠。現金回贈不能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退回及轉讓。
 - (ii) 當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誌入現金回贈時，有關合資格學生的信用卡賬戶狀況必須正常、有效並維持良好信用狀況，沒有不能依期償還的任何到期欠款，或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或因任何理由被取消或終止信用卡賬戶。合資格學生如未能符合上述要求，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撤銷有關優惠的權利。
7. 豁免在學期間及畢業後首 3 年中銀香港「智盈理財/自在理財」「綜合理財總值」要求：
 - (a) 合資格學生於中銀香港任何一家分行以單名形式全新選用「智盈理財/自在理財」時須出示有效的學生證明文件，方可獲享此優惠。中銀香港有權根據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有關開戶申請及/或發放優惠給申請人，而毋須提供任何理由。
 - (b) 由畢業後第 4 年開始，如客戶的「綜合理財總值」低於中銀香港指定的金額，中銀香港保留取消客戶的「智盈理財/自在理財」服務及相關優惠的酌情權，詳情請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 (c) 中銀香港「智盈理財/自在理財」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及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8. 兌換外幣只適用於每個推廣期內，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兌換外幣累計達等值港幣 1,000 元或以上。只適用於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辦理(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及(c)交叉盤兌換交易（「合資格兌換交易」）。**兌換外幣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做的外幣兌換交易。**有關合資格兌換交易的交易日期、時間、兌換率及兌換金額，以及外幣兌換總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兌換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實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BoC Pay 大專繳費享高達\$100 友和優惠券條款及細則

1. BoC Pay 大專繳費獎賞（下稱「本推廣」）推廣期為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9 月 15 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的 BoC Pay 客戶。
3. 每位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以 BoC Pay 透過轉數快向指定收款機構繳付學費及其他費用（下稱「合資格交易」），並於推廣期內累積合資

格交易 HK\$3,000 或以上（下稱「合資格客戶」），可獲 2 張 HK\$50 BoC Pay 優惠券（下稱「獎賞」）。

4. 指定收款機構包括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教育大學、恆生管理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嶺南大學、香港都會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樹仁大學、職業訓練局、東華學院、香港能仁專上學院及宏恩基督教學院。
5. 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獲獎賞一次。
6. 獎賞名額設有 2,000 個，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7. 獎賞將於推廣期結束後一個月內發放至合資格客戶的 BoC Pay 賬戶 > 「優惠券」 > 「已領取優惠券」內。
8.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及發放獎賞時，有關之 BoC Pay 賬戶、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必須保持正常、有效及於 BoC Pay 維持綁定狀態，方符合資格參與本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將不獲發有關獎賞。如有關之 BoC Pay 賬戶、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已取消、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9. 優惠券適用於友和 YOHO 網店及門市，合資格客戶作單一消費淨額滿 HK\$500 即減 HK\$50。
10. 如於友和 YOHO 網店使用優惠券，合資格客戶付款前須輸入優惠券上的優惠碼並使用 BoC Pay 付款。
11. 如於友和 YOHO 門市使用優惠券，合資格客戶前付款前須向收銀員展示優惠券上的優惠碼並使用 BoC Pay 付款。
12. 優惠券有效期由發放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合資格客戶必須於優惠券上所顯示的有效期前使用，每筆交易只可使用一張優惠券。
13. 優惠以單一消費淨額計算，所有分拆消費的交易均不可享有關優惠。優惠金額將於進行交易時即時扣除，不設累積、補領或日後使用。
14. 每張優惠券不可拆分，亦不可兌換現金、禮品、服務或折扣及不可轉讓。
15. 已使用的優惠券將即時失效，如交易隨後涉及退款或退貨，將只退還合資格客戶實際支付的金額，並不包括優惠券之金額。
16. 優惠券由銀聯國際有限公司（「銀聯國際」）提供，優惠券的使用須受指定商戶及銀聯國際的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銀聯國際客戶服務熱線 800-967-222 查詢。
17.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及/或指定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改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18.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 BoC Pay 所產生的相關資料費用。
19.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BoC Pay”）。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網上商店下載 BoC Pay；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20. 瀏覽人士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21. 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iOS 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商標。

22.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有關商戶或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職員查詢。
23. 除有關客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4.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並非商戶的供應商，有關產品由有關商戶提供。客戶如對參與商戶提供的貨品或其服務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參與商戶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銀聯國際對商戶或其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25.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及/或指定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26.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BoC Pay 迎新獎賞活動條款及細則：

1. BoC Pay 迎新獎賞推廣期（下稱「本推廣」）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 2 日（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從未獲取任何 BoC Pay 迎新獎賞之客戶（下稱「合資格客戶」）。
3. 每位合資格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成功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兼首次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及/或智能賬戶及/或註冊支付賬戶，可獲一份迎新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發放至合資格客戶的 BoC Pay 賬戶 > 「優惠券」 > 「已領取優惠券」內。
4. 迎新獎賞總值 HK\$50，包括 HK\$10 優惠券共 5 張，適用於百佳超級市場、FUSION、TASTE、TASTE X FRESH 新鮮生活（只限 TASTE 收銀處）、INTERNATIONAL、food le parc、GOURMET、GREAT FOOD HALL、便利佳、百佳冷凍食品、譚仔雲南米線、譚仔三哥米線、屈臣氏、U 購 select、U 購 select food、U 購 select mini 及 VanGO 便利店、Pacific Coffee（統稱「指定商戶」）。
5. 合資格客戶在指定商戶之香港實體分店作單一消費淨額滿 HK\$20 即減 HK\$10，並透過優惠券內的銀聯二維碼付款，方可使用優惠券。
6. 優惠券自發放之日起 30 天內有效，合資格客戶必須於優惠券上所顯示的有效期內使用。每筆交易只可使用一張優惠券。
7. 優惠以單一消費淨額計算，所有分拆消費的交易均不可享有關優惠。優惠金額將於進行交易時即時扣除，不設累積、補領或日後使用。
8. 合資格客戶須於付款前向收銀員表明使用 BoC Pay 付款及開啟此優惠券。
9. 每張優惠券不可拆分，亦不可兌換現金、禮品、服務或折扣及不可轉讓。
10. 已使用的優惠券將即時失效，如交易隨後涉及退款或退貨，將只退還合資格客戶實際支付的金額，並不包括優惠券之金額。
11. 優惠券由銀聯國際有限公司（「銀聯國際」）提供，優惠券的使用須受指定商戶及銀聯國際的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銀聯國際客戶服務熱線 800-967-222 查詢。

12.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及/或指定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改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13.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 BoC Pay 所產生的相關資料費用。
14.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BoC Pay”)。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網上商店下載 BoC Pay；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15. 瀏覽人士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6. 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iOS 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商標。
17.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有關商戶或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職員查詢。
18. 除有關客戶、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9.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並非商戶的供應商，有關產品由有關商戶提供。客戶如對參與商戶提供的貨品或其服務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參與商戶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銀聯國際對商戶或其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20.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及/或指定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21.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申請中銀 Chill Card /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迎新優惠條款：

中銀 Chill Card 迎新優惠條款及細則：

1. 相關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中銀 Chill Card 迎新優惠及服務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的條款或瀏覽 www.bochk.com/s/a/chill 了解最新資訊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中銀科大白金卡 / 中銀樹仁大學信用卡 / 中銀香港都會大學雙幣白金卡迎新優惠條款及細則：

1. 相關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迎新優惠及服務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的條款或瀏覽 www.bochk.com/tc/creditcard/details/cobrand.html 了解最新資訊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綜合理財總值」定義：

- a. 包括客戶名下每月持有以下項目的價值：
- (i) 儲蓄及往來賬戶的存款、定期存款的本金、零存整付的已供款金額、投資資產的市值^{註1}（包括證券^{註2}、證券孖展、債券、存款證、基金、結構性票據、股票掛鈎投資、外匯掛鈎投資、結構性投資、投資存款、貴金屬及外匯孖展、貴金屬）、往來賬戶內已動用的透支金額、人壽保險計劃^{註3}、其他貸款^{註4}的結欠餘額及強積金^{註5}歸屬權益總結餘的每日日終結餘總和的平均值；以及
 - (ii) 按揭供款金額^{註6}、中銀信用卡^{註7}的結欠餘額及未誌賬的分期餘額，以及「商業理財賬戶」主戶的「客戶關係值」^{註8}。
- b. 客戶的「綜合理財總值」包括其所有單名及聯名賬戶的「綜合理財總值」。每月實際計算時期由上月最後一個營業日起計至當月的最後一個營業日的前一日。
- c. 所有外幣結餘以中銀香港不時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港幣計算。
- d. 有關計算結果概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

註1：中銀香港會按個別投資產品計算其每日市值，但不包括已買入但未交收的股票價值，而已抵押予中銀香港的股票價值則計算在內。

註2：本地上市證券（包括港元及非港元結算的證券）、A股、美股、指定新加坡上市證券（指定新加坡上市證券按上月底價格計算）。

註3：只適用於中銀香港以保險代理身份分銷的有效人壽保險計劃，詳情如下：

- (i) 投資相連人壽保險計劃及香港年金公司承保的「香港年金計劃」以保險計劃中的保單價值計算；其他人壽保險計劃以保險計劃中的保單價值或累積淨已繳保費較高者計算；
- (ii) 中銀香港保留不時更新有效人壽保險計劃種類，而不作事前通知客戶之權利。

註4：其他貸款指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或中銀香港推出的貸款產品，但不包括往來賬戶的透支、按揭貸款和中銀信用卡的結欠及未誌賬的分期餘額。

註5：只適用於由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的強積金。

註6：(i) 概不計算任何提前還款金額；(ii) 「置理想」按揭計劃按下期每月最低還款金額計算；(iii) 安老按揭計劃則以每月年金金額計算，但不包括首期的每月年金金額。

註7：中銀信用卡為卡公司的信用卡。

註8：只適用於選用「私人財富」/「中銀理財」服務的個人客戶（只限單名賬戶）擁有的獨資公司。該公司須持有中銀香港「商業理財賬戶」，而該客戶已向中銀香港登記將主戶的「客戶關係值」計算入其個人名下的「綜合理財總值」。有關「商業理財賬戶」的「客戶關係值」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單張及其服務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

1. 上述各項優惠只適用於中銀香港個人銀行客戶。
2. 客戶可同時享用上述各項優惠，但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3. 上述所有優惠及/或獎賞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禮券/獎賞/優惠或折換現金。
4.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5. 中銀香港/卡公司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的酌情權。
6.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7.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8. 如本宣傳品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9. 客戶須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銀行及/或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10.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1.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12. 除有關客戶、中銀香港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投資/外匯買賣涉及風險及買賣差價，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您應負責您本身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您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

證券交易的風險披露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月供股票計劃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孖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交易商或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投資上海或深圳 A 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中銀香港網頁「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 A 股及進行中國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項」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外匯買賣風險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客戶並將須承受貨幣兌換成本(即相關貨幣的買賣差價)。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瞭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美國股票的注意事項

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

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由於服務器需要定期進行維護服務，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檢查所持證券、查詢買賣交易紀錄及公司行動服務：香港時間星期一至六下午 12:00 至下午 12:30。

另為配合美股系統於美國深夜時段進行系統維護，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及公司行動服務(查詢功能則維持正常)：香港時間每日下午 12:45 至下午 5:30(適用於美國的標準時間 - 由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至 3 月第二個星期日)或上午 11:45 至下午 4:30(適用於美國的夏令時間 - 由 3 月第二個星期日至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且不應被視為投資意見。

本宣傳品由中銀香港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